**兰州文理学院档案馆**

**征集校史档案的启事**

2020年是学校建校70周年，70年来学校历经移址、调整与分合，先后经历了兰州工农速成中学、兰州工农中学、甘肃省兰州师范专科学校、甘肃师范专科学校、甘肃教育学院、甘肃联合大学、兰州文理学院等时期，在此过程中形成的许多珍贵档案资料散存在社会和个人手中。为进一步发掘学校历史档案资源，全面充实反映学校发展历程，档案馆特面向全体师生员工、离退休同志及其家属、海内外校友和社会各界人士广泛征集学校发展过程中的各类珍贵档案资料。现将有关事项敬告如下：

**一、征集内容：**

（一）实物类

具有历史价值或纪念意义的毕业证书、结业证书、校徽、社团证件、借书证、饭卡、饭票、学生证、工作证等实物；具有历史价值或代表性的教具、仪器设备、工具、模型等实物；反映校园生活的各类师生自办刊物、纪念册、同学录、师生间赠言、题录、书信、印刷品（包括实习大纲、实验指导书、考卷和教材）等；学校师生员工参加国内外重要比赛中获得的奖励证书、奖杯、奖牌等。

（二）声像类

各级领导、社会知名人士视察、参观、访问或讲演的照片；反映学校各个历史时期的校园建筑、校园风光的影像资料；反映学校各个历史时期的教学、科研、实习、实践活动的影像资料；反映教职工和学生日常工作、学习、生活场景和文体娱乐活动的影像资料；知名校友的影像资料；各种获奖成果影像资料。

（三）文书类

重大活动的文件；师生使用过的教材、教师教案、学生作业、实习方案等；反映学校发展建设的文件资料、报刊等；各级领导、社会知名人士视察、参观、访问或演讲形成的资料文稿及题词等。

**二、征集办法：**

兰州文理学院档案馆采取捐赠、复制方式征集档案。

（一）捐赠。经鉴定捐赠进馆的档案资料，由档案馆永久保存，所有权归兰州文理学院档案馆所有，捐赠者对其享有优先利用权。

（二）复制。对特别珍贵的资料和实物档案，提供档案馆复制后，原件归还本人（或亲属）。

（三）对年事较高或出行不便的老同志、老校友，档案馆将与之联系，并上门接受捐赠。

**三、征集方法及其它说明：**

（一）  征集方式：可直接交送、信函邮寄、拜访征集、电子材料上传等。

（二）提供资料及实物档案时，请附简要文字说明，注明资料及实物档案产生的时间、地点、主要参与人员姓名、职称职务、事由、现从事职业、与学校的关系等信息。学校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管理，如有公开展出，将注明资料来源及捐赠者姓名。

（三）凡捐赠者享有著作权、肖像权的资料，档案馆将依法予以保护。捐赠者有特殊要求的，档案馆将本着对国家、对社会、对个人有利的原则予以尊重。

**四、征集时间及联系方式：**

征集时间：长期有效

联系地址：兰州市雁滩北面滩400号

兰州文理学院档案馆

邮 编：730010

联系人： 毛 锐 杨永翠

电 话：（0931）8237025

邮 [箱: dagwlxy@126.com](mailto:箱:%20dagwlxy@126.com)

**档案馆所在位置：**兰州文理学院南校区二号教学楼一楼东侧